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52,290,6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微智能	股票代码	0013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新媛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兴科路乐普大厦东塔23层		
传真	0755-82734561		
电话	0755-23981862		
电子信箱	security@jwel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行业地位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1339）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业内知名的智联网硬件及全场景AI算力底座提供商。

公司秉持“全面拥抱AI+”核心战略，围绕“云—边—端”全场景算力需求，构建起“感知AI—生成式AI—智能体AI—物理AI”全链条的产品矩阵与一体化解决方案，形成行业终端、ICT基础设施、工业物联网及智算四大核心业务板块。依托产品定义、研发创新、柔性制造、供应链协同、数智化管理五大核心能力，公司构筑了深厚的技术壁垒与生态优势，深度赋能智慧教育、智慧办公、智慧金融、智慧医疗、智慧工业等垂直领域，同时前瞻布局了具身智能、AI智算、AI Agent及各类“AI+”创新业态，为千行百业的智能化转型提供全栈式技术支撑与端到端场景化服务，引领产业数智化升级浪潮。

行业终端板块：核心产品涵盖PC、OPS、云终端等。公司作为OPS-C标准联合制定者，与Intel共同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产品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三，荣获“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荣誉称号。下游客户涵盖鸿合科技、联想等国内头部IFPD企业，紫光计算机、宏碁股份等PC领域领军企业，以及深信服、锐捷网络等云终端核心厂商，公司均为其各细分领域的核心供应商。

ICT基础设施板块：核心产品涵盖服务器、交换机、网络安全硬件等，凭借卓越的产品性能与稳定性，成为国内头部客户服务器主板及塔式服务器核心供应商、绿联科技NAS产品核心供应商，同时为深信服（网络安全领域）、新华三（交换机领域）等行业标杆企业提供核心硬件支撑，获得头部客户高度认可与信赖。

工业物联网板块：核心产品涵盖工控主板、工控整机、机器视觉及具身智能控制器等。公司已与理想汽车、奥普特、汇川技术、云迹机器人、宁德新能源及头部人形机器人企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在工业自动化、医疗、能源、轨道交通、汽车电子、具身智能等领域打造了多个标杆项目，形成显著的示范效应。

智算业务板块：聚焦算力设备供应、交付上架、维保、运维调优、维修服务及算力租赁等核心服务，依托稳定的供应链体系、高性能算力设备、专业化技术服务和智能化管理平台，与多家知名互联网企业、大型国企及头部IDC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内树立了优质口碑，业务规模实现跨越式增长，持续夯实全场景AI算力服务能力。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专注于行业终端、ICT基础设施、工业物联网硬件产品及方案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并依托全产业链资源整合能力，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智算中心全流程综合服务，构建“硬件+软件+服务”的一体化解决方案生态。

为全球数智化发展 提供强劲的硬件底座
智算业务
ICT基础设施
行业终端
工业物联网

公司行业终端板块深度依托Intel、Nvidia、AMD、Rockchip、海光等主流通用计算机芯片平台，打造覆盖智慧教育、智慧办公、智慧医疗、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家庭及商业等多领域的物联网智能终端产品矩阵，产品形态涵盖PC、OPS、云终端等，并通过开源模型部署，实现全系列产品AI原生升级，全面契合“AI+”战略布局。

PC产品：涵盖消费级台式机及主板、一体机AIO及主板、MINI PC、笔记本电脑、泛信创整机、平板等多元形态，可充分满足家庭娱乐、企业办公、网吧网咖、游戏、教育等各类场景的差异化需求。针对办公场景，公司精准推出Copilot+ AI PC，紧跟Windows生态升级趋势，提升办公效率；MINI PC产品则在传统应用场景基础上全面布局AI应用，打造多算力等级产品系列，其中Mini AI工作站系列可本地运行高达100B参数大语言模型，实现端侧AI算力突破性提升。

OPS产品（开放式可插拔规范电脑模块）：作为搭载标准化接口的高性能微型电脑，可为教育、办公场景的交互显示设备提供便捷、高效的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智能交互平板、电子交互白板、电子黑板等终端。凭借即插即用的便捷性、高效的协作交互能力、高度的定制集成特性及灵活的系统模块扩展能力，该产品不仅大幅提升教学与办公效率，更成功拓展至广告、交通、媒体、医疗、金融等商业显示场景，成为多场景智能交互的核心硬件支撑。

云终端产品：依托虚拟化与通信技术，构建远端服务器桌面运行解决方案，作为传统电脑的革新性替代方案，具备部署响应迅速、维护成本低廉、数据存储安全、能耗优化显著等核心优势，广泛应用于政企办公、教育教学、医疗及安全等关键领域。在政企办公场景中，该产品通过集中化管理与运维简化，有效解决传统办公设备故障频发、维护困难、使用体验不佳、数据安全风险突出等痛点，成为政企数字化转型的核心硬件支撑。

2、ICT基础设施

公司ICT基础设施板块涵盖服务器、网络安全设备、数据通信三大核心品类，广泛应用于数据中心、数据库、企业园区、政企办公、云计算、金融机构等领域，为各行业数字化建设提供稳定可靠的硬件支撑。

服务器产品：专注于标准服务器主板及定制型整机研发生产，涵盖AI服务器、AI工作站、AI算力一体机、AI NAS、通用服务器、存储服务器、信创服务器等产品类别，服务于政企、安防、教育、交通、医疗、数据中心等行业客户。AI服务器系列涵盖塔式、机架式、边缘端全形态，适配Qwen等主流大模型，实现专业创作、云端部署、端侧应用全场景覆盖；NAS产品凭借大容量存储、高可靠性、强扩展性、数据安全加密等核心优势，可充分满足企业、个人和技术爱好者的私有化存储部署需求；信创服务器实现“芯片—操作系统—中间件”全栈国产化适配，已纳入CEC信创产品名录，批量应用于政务云、国企办公系统等核心信创场景，助力国家信息技术自主可控战略落地。

网络安全产品：基于Intel、MTK等主流通用计算机芯片平台开发，严格契合网络安全场景应用需求，经客户定制化适配后，广泛应用于金融网络、教育网络、政务网络、公安网络、企业网络等高危安全需求场景，全面覆盖网络接入、安全防护、优化升级等关键环节，包含网络行为管理、防火墙、网闸、VPN等全系列设备。产品采用模块化创新设计，涵盖SOHO桌面式、机架式等多形态，支持功能灵活扩展与快速部署，为客户提供端到端全链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筑牢网络安全防线。

数据通信产品：涵盖交换机、网关等以太网通信设备，主要面向企事业单位、工业及个人终端用户群体。交换机业务分为企业级和工业级两大类别，可提供接入层、汇聚层、核心层、数通交换机等各层级产品；端口带宽覆盖100M到100G，满足市政、教育、金融、轨交、工矿等多领域差异化通信需求。网关产品包含网络安全网关、SDWAN、边缘多业务网关以及4G或5G工业网关，全方位构建全场景网络接入与协同能力，助力各行业实现高效网络互联。

3、工业物联网

智微工业作为公司旗下工业领域自主品牌，深度融合云计算、大模型、边缘计算、机器视觉、5G等前沿技术，构建“云网边端”全层级硬件产品与多场景解决方案体系，提供高品质、高性能、高可靠的多形态工业计算机、边缘计算融合终端、工业ICT产品、机器人控制器、PAC控制等全系列产品线，协同软件生态伙伴，助力工业数智化转型，方案已广泛应用于智能制造、智慧医疗、智慧能源、智慧交通、智慧物流、智慧电力等核心领域。

工业主板/整机解决方案：覆盖ATX/MATX/Mini ITX/3.5“/4“多系列主板及上架式IPC/嵌入式工控机/PAC控制器/PPC工业平板电脑等整机产品，支持X86、ARM、国产等多芯片平台，性能覆盖入门至服务器级，重点强化AI能力接入，实现AI边缘推理全场景硬件布局。产品采用宽温设计、强固结构、丰富接口及通用化设计，提供长生命周期供货保障，满足制造、仓储、物流等多行业嵌入式场景需求。

具身智能控制器：推出全品类具身智能专用控制器产品，涵盖针对工业4轴\6轴的工业机械臂的IRC系列控制器、针对服务机器人的OES系列控制器、针对人形机器人EII系列控制器、针对四足类机器人的ARD系列控制器、针对移动机器人的AVC系列控制器产品，兼顾大算力具身升级与传统控制器架构优化，为多形态机器人提供核心控制支撑。

机器视觉控制器：除传统4U机架式IPC外，创新发布EVC系列高度集成式专用控制器，采用CORE+GPU/ASIC加速卡及ARM SoC多芯片解决方案，集成光源控制器与光源配置软件，提供高效部署、性能卓越的解决方案，满足工业锂电、光伏、3C、半导体、医疗影像、新能源汽车制造、食品包装、物流分拣等高精度场景应用。已在AOI表面缺陷检测、水果分拣等场景实现规模化应用，通过机器视觉替代人工目检，大幅提升良品率与工作效率，构建现代化智能生产与农业升级方案。

新能源行业解决方案：面向光伏储能、锂电池检测制造等场景，提供多环节视觉检测解决方案，经严苛设计与测试验证，确保在高精密生产设备中稳定运行，实现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双重提升，同时优化能耗与维护成本，保障长期投资回报；同步推出“光储充”采集网关专用产品，助力新能源行业智能化升级。

激光专用解决方案：涵盖激光控制器、激光操控面板、远距离显示传输单元等全场景产品，激光控制器具备高集成度、小巧尺寸、灵活安装特性；操控面板支持多尺寸定制适配；远距离显示传输满足大型自动化设备主控与交互的超远距离传输需求，全面覆盖激光行业应用场景。

PAC自动化控制方案：通过虚拟化技术实现IPC+软PLC+视觉应用多功能整合，强化工业现场抗干扰能力，简化自动化多层架构，降低工厂部署难度，提升运行效率，助力数智化工厂建设。

4、智算业务

公司智算业务围绕AIGC基础设施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涵盖AI算力规划与设计、算力设备交付、运维调优、算力调度与优化管理平台服务、算力租赁+MaaS、算力及网络设备售后及置换等，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智算中心全流程服务，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AIGC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综合服务商（Full life-cycle service provider of AI computing）。

核心团队拥有超过20年资深行业经验以及服务器运维技术积淀，与设备原厂亦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配备充足的FAE工程师及原厂技术支持资源，可提供高标准、专业化、定制化服务器配置及灵活升级服务；在北京、深圳、上海等地设立区域售后服务网点，全方位保障交付效率、备件供应的安全性与及时性；资深工程师团队从网络架构、模型部署、算力调度多维度优化，帮助客户极致挖掘GPU资源潜力，实现算力成本与推理延迟降低50%+，大幅提升大模型服务可靠性、模型部署效率及算力利用率，降低集群管理人力成本与故障频次，全方位达成算力运营降本增效。2025 AI算力产业大会上，子公司腾云智算发布腾云HAT云平台，针对性解决算力资源匮乏、扩展受限、利用率低三大行业痛点，标志着公司在AI智算领域实现战略突破。目前已与国内知名互联网大厂、头部金融机构、标杆IDC厂商及大型国企建立深度合作，稳步扩大智算业务市场份额。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6,169,521,538.42	5,125,461,460.06	20.37%	3,208,703,02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3,730,902.52	2,092,661,712.01	7.70%	1,926,053,281.7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086,757,920.43	4,034,141,912.15	1.30%	3,665,445,47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944,823.10	124,922,554.09	36.84%	32,811,43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280,132.90	107,511,463.91	18.39%	26,242,95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611,330.93	1,147,923,995.73	-158.86%	-26,278,16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0	36.00%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0	36.0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8%	6.21%	1.67%	1.7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1,899,889.83	1,094,954,676.68	1,026,105,088.88	1,113,798,26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116,974.85	59,595,339.68	29,235,647.48	39,996,86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67,412.05	51,648,866.48	20,424,082.74	19,139,77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54,896.57	52,965,223.45	-205,742,200.65	-733,289,250.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7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微微	境内自然人	39.56%	99,800,000	74,850,000	不适用	0
郭旭辉	境内自然人	27.49%	69,346,200	57,150,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3%	1,092,287	0	不适用	0
东台智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806,200	0	不适用	0
马新成	境内自然人	0.32%	797,238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721,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608,799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科技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566,608	0	不适用	0
赵宝贵	境内自然人	0.22%	560,0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437,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袁微微和郭旭辉系夫妻关系，分别持有公司39.56%和27.4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67.0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东台智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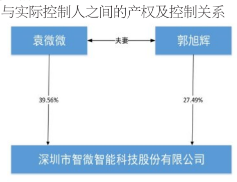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将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01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17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6.8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4,110.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为8,992.92万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95,117.58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8月11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2]3-78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5,117.5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73,678.35
	利息收入净额	B2	1,784.7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638.50
	利息收入净额	C2	1,097.4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80,316.8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882.23
	其他[注]	D3	64.1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17,747.1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7,747.10
差异		G=E-F	0.00

注：其他金额64.14万元系发行费用预计支付金额大于实际支付金额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各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3日、2023年5月31日及2024年1月23日分别与华夏银行、工商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专户设立的情况如下：

2022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853000000453624）。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000032419201065218）。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10029129200291071）。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301013400627773）。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10029129200292097）。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43066285013005987079）。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66675991635）。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3705010010087987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30101270063347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301012600630466）。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5月3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30101330068370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2024年1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43066285013008077678）。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中，因部分开户行为下属支行，无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权限，故由一级支行或分行与公司及子公司、保荐机构签署该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3400627773	11,137.04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3300683702	2,380,643.51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97	5,005,695.8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97-1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97-2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97-3	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10853000000453624	0.00	2023.6.27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	4000032419201065218	0.00	2023.6.20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	2010029129200291071	0.00	2023.7.7已销户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润城支行	210000980818	0.00	2025.5.15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5013008077678	0.00	2025.11.20已销户
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2700633470	171,094.35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443066285013005987079	99,448.01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	337050100100879870	50,754.51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86	14,752,227.28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86-1	2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86-2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86-3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8000000798986-4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	2010029129200292097	0.00	2023.7.7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渡支行	766675991635	0.00	2024.7.17已销户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润城支行	210000467543	0.00	2025.5.15已销户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润城支行	220001093461	0.00	2025.5.15已销户
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2600630466	0.00	2023.6.20已销户
合计			177,471,000.5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一。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考虑募投项目实施的便利性，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意增加智微智能作为“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全资子公司东莞智微共同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4,175.59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234.4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47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四）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9月26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9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51）。

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理财收益总金额为1,078.4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率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0/13	2026/1/30	0.60%~2.01%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1/5	2026/2/27	0.55%~2.12%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5/12/4	2026/2/27	0.50%~2.05%
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5/10/9	2026/1/30	0.60%~2.01%
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0/22	2026/1/30	0.60%~2.01%
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11/5	2026/2/27	0.55%~2.12%
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12/4	2026/2/27	0.50%~2.05%
合计				15,500.00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2万台交换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减少对“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的子项目“智微智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并将人民币10,100.00万元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用于新项目“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智微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项目变更情况详见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5,000.00万元向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年11月22日、2022年12月9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527.07万元向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市场变化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子项目“智微智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作出适当调整，调减研发实施费用预算7,000万元至场地建筑工程费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调减“设备购置费用”3,500万元和“营销推广费用”500万元至“场地租赁及装修费用”中，延长建设期至2028年5月；公司将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0,100万元用于实施新项目“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智微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九）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17,747.10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2,247.10万元，购买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为15,500.00万元。

特此公告。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117.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38.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316.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672.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6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	是	67,527.07	57,427.07	1,013.80	53,746.97	93.59%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2万台交换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9,572.09	0.00	0.00	0.00	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0.00	9,572.09	3,115.23	6,041.85	63.12%	2028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深圳市智微智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6,248.37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	是	0.00	10,100.00	2,509.47	2,509.47	24.85%	2027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18,018.42	0.00	18,018.56 注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103,347.53	95,117.58	6,638.50	80,316.85	84.4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和“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 2、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是计划在深圳、昆山、南京、武汉、北京、杭州、成都、台湾等多个城市或地区新设或升级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点，增加技术研发及营销推广投入，该项目存在募集资金投资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是为了推进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资金实力，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2万台交换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所生产的交换机产品，原计划供应于公司下游客户作为配套产品使用。然而近年来，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传统交换机产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对本项目未来所能产生经济效益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影响。未来，公司仍将持续跟踪下游客户需求变化情况，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优化网络设备的产品结构，以提升交换机、路由器等网络设备产品的市场竞争水平。综上，公司经过审慎评估，决定将“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2万台交换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经公司2023年4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5月18日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发表同意意见，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考虑募投项目实施的便利性，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意增加智微智能作为“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全资子公司东莞智微共同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4,175.59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234.4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47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9月2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9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理财收益总金额为1,078.4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余额为15,5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17,747.10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2,247.10万元，购买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为15,5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市场变化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子项目“智微智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作出适当调整，调减研发实施费用预算7,000万元至场地建筑工程费中。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调减“设备购置费用”3,500万元和“营销推广费用”500万元至“场地租赁及装修费用”中，延长建设期至2028年5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部分募集资金10,100万元用于实施新项目“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智微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注1]补充流动资金超额投入系补充流动资金银行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2万台交换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9,572.09	3,115.23	6,041.85	63.12%	2028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	智微智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100.00	2,509.47	2,509.47	24.85%	2027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672.09	5,624.70	8,551.32	43.47%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2万台交换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该募投项目所生产的交换机产品，原计划供应于公司下游客户作为配套产品使用。然而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变化影响，本项目未来所能产生的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决定放缓对海宁项目的投资进度。未来，公司仍将持续跟踪下游客户需求变化情况，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优化网络设备的产品结构，以提升交换机、路由器等网络设备产品的市场竞争水平。综上，公司经过审慎评估，对该募投项目进行变更。 “海宁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2万台交换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事宜，已经公司2023年4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5月18日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发表同意意见，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二）“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的子项目“智微智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实施公司新增募投项目“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智微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的主要原因如下：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现有生产基地的产能已接近饱和，难以满足未来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位于东莞的生产基地（一期）目前承担主要的生产任务，但随着订单量的不断增加，现有生产设施和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已达到较高水平，进一步扩产的空间有限。公司亟需通过新建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扩大生产空间，提升整体产能，以满足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 同时，下游知名客户对智能硬件产品的生产精度、生产效率、产品一致性和稳定性具有严格要求，需要为其配套专用区域专用产线进行产品生产与供应链管理。公司需着重完成以PC、OPS、云终端、服务器、交换机为代表的各类智能硬件产能，以确保其能够符合未来一段时期内AI数据规模和高算力场景的应用需求，有利于公司搭建AI算力基础设施产品及全生命周期综合服务体系，加快为千行百业提供高性能的智能算力步伐。 再次，因业务发展需求，为更科学合理的安排和配置公司资源，充分利用深圳的高端人才储备优势，公司深圳总部拟扩大办公场地以整合研发资源、提升协同效率，集中核心资源强化深圳总部的技术研发能力，因此计划对深圳总部与东莞智微之间的研发资源与场地投入做出调整。 “智微智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事宜，已经公司2025年3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3月24日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发表同意意见，具体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智微智能研发、技服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其经济效益主要体现为对公司业务扩张的有效支持和推进作用。 （二）“新一代AI基础设施产业化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产生经济效益。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能力将得到增强，综合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